

证券代码：831686

证券简称：正大环保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1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日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苏桂树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山东文登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

（原山东文登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）续签借款合同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以董事苏桂树、王培华持有的公司 450 万股股权作为抵押，继续与关于与山东文登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（原山东文登建信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）续签借款合同，借款金额为 450 万元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授信期限：一年；

借款利率：7.3%；

资金用途：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购买钢材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苏桂树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威海市正大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0日